# 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3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05-15

*书写工作总结要用第一人称。即要从本单位、本部门的角度来撰写。表达方式以叙述、议论为主，说明为辅，可以夹叙夹议说。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　　在过去这半年以...*

书写工作总结要用第一人称。即要从本单位、本部门的角度来撰写。表达方式以叙述、议论为主，说明为辅，可以夹叙夹议说。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_TAG\_h2]　　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

　　在过去这半年以来，XXX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在县委、政府正确领导和上级相关部门正确指导下，结合本乡实际，有组织、有步骤地深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积极营造放心消费、安全的食药品市场环境。现将我乡半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 健全完善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我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构建安全责任，确保全乡人民的消费安全。我乡在年初建立各项机制制度并成立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由乡长任组长，纪委书记任副组长，组员由卫生院、中心学校、食安委、安监站、工商、派出所、农业中心、兽医站等部门组成，办公室设在乡安监站，负责日常业务。

　　二、 明确责任 任务层层落实。

　　在年初，我乡和各村、各单位签订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了乡、村、单位等部门的监管责任。配备了监督员和信息员，从而健全了乡村两级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监管网络体系，有效地加强了我镇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力度。

　　三、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氛围

　　上半年，我乡以维护群众食品安全为出发点，以提高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的了解、增强群众安全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为目标，紧紧围绕工作实际，创新工作思路，多方位多角度开展食品药品宣传工作，营造了全社会关心支持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良好氛围。一是利用集市日，在街上摆滩设点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发放宣传资料，发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食品药品安全，上半共开展过一次共发放宣传资料约1000余份。二是由于我乡是野生食用菌产地，各类繁多，现在进入生产季节，我们就通过，用广播和张贴公告等方面进行宣传，请人民群众做好预防。共用广播宣传达3个小时，张贴公告29张。三是对全乡餐馆、副食店、学校、工地等的食品、食堂管理进行不定期检查并宣传相关食品药品安全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确保了食品安全，防止了群体性中毒事件发生。四是充分利用村信息员宣传安全知识。

　　2、加强农村群宴管理，坚持农村群宴申报制度，加强对群宴工作人员的资质审查，对农村群宴进行跟踪监控，并做好资料收集。与各村(社区)签定了《XXX农村群宴管理专项责任书》，并纳入目标管理进行考核。明确了镇、村等部门的监管责任，配备了信息员，从而健全了镇村两级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监管网络体系，有效地加强了我镇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力度。全镇上半年共审批申办宴席98例。

　　四、明确目标 开展好各项整治。

　　1、开展节日期间食品药品安全检查。结合我乡实际，为保障群众身体健康，预防食物中毒等突发事件的发生，在春节、“五一”节期间，我乡食品药品办公室提前安排落实节日值班人员，并要求保证24小时通讯联络畅通，做到有事必应，有人负责。同时对卫生院作好部署，制定食品安全急救方案，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另外镇公共卫生所医务人员对建城区的餐饮店进行了专项检查，共计检查餐饮店24家。检查的重点是餐饮单位的卫生设施、持证情况和从业人员的健康状况，检查表明，个别餐饮单位存在着不少问题，如加工操作场所简陋，食品处理区相关场所混在一起，防蝇防尘设施缺少等等，根据在检查中出现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两个节日期间在我镇未发生一起食品药品安全事故，人民群众度过了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2、开展校园食品卫生安全专项检查。为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饮食安全，全面推进校园食品管理和校园放心店建设，构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上半年，我镇对辖区内所有中小学校、幼儿园进行了定期和不定期专项检查。这次检查的主要内容：一是校园的食堂现状，重点是食堂的设施情况、有无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的健康状况、食品的来源以及存在的问题;二是校园周边副食店、饮食摊点的安全情况，重点是证照情况、从业人员的健康状况以及食品卫生安全隐患。通过检查落实专人负责校园食品卫生，建立定点采购食品制度以及食品留样登记制度，从而为进一步完善校园食品的整治规范措施提供全面的基础资料。

　　3、配合各部门开展各类专项执法检查。①配合全镇的安全大检查，镇领导分组对食品加工、餐饮店、菜市场、超市进行了逐一检查，并当场对负责同志提出整改方案、措施，使食品安全工作得到落实，发现过期及变质食品予以当场销毁。②配合食品卫生监督所开展了食品加工业专项整治，1月份对大甲头村、花桥村薯粉丝生产专业村开展生产流程、使用添加剂、卫生状况等的督查，发现有几家存在过量使用添加剂等问题的生产企业，提出明确的整改要求，及时告知企业，并督促帮助其制订和完善整改措施，及至完成整改。当进入夏季以后，密切关注长大养猪场的疫病防治工作，确保菜蓝子安全。取缔无证食品生产企业，杜绝劣质食品危害人民健康。

　　上半年来我们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新形势下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还是不容忽视。下半年我们准备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抓好队伍建设，强化责任追究。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是一项常抓不懈、不能放松的工作，镇村两级监督小组要高度重视和认真抓好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切实为民办实事，保障人民群众生活安全，对造成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的，要严格实行责任追究。

　　二是营造宣传声势，扩大宣传覆盖。积极探索食品药品安全宣传的有效途径，利用村级网络力量和宣传园地，拓宽宣传阵地，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教育和启发。同时积极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和培训教育，创新宣传形势，比如说开展知识竞赛等活动，让更多的人来参与食品安全宣传。

　　三是加强检查次数，加强查处力度。认真组织好辖区内的食品质量监督检查，对餐饮单位、校园食堂和卫生机构多监督多抽查，发现有质量问题和安全隐患的，立即要求改正，同时对无证无照、安全条件差的餐饮业和小作坊，对客观原因造成的一般性质量问题，督促纠正，同时给予帮助和指导，对主观原因造成的问题，追究负责人责任，并移送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总之，下半年，我们要切实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倍加努力，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任务。

**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我镇在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正确指导和关心支持下,按照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围绕XXX2023年食品安全工作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工作，积极营造放心消费、安全的食品市场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2024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落实食品安全工作责任。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积极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政府议事日程，研究部署食品安全工作，明确各级监管责任。食安办与各行政村签订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对各村综合考核，同时要求各利用村干部会议、集中开会等机会，加强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及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学习。全年共召开领导班子食品安全工作研究会议2次，食安办会商会议7次，主要领导开展检查4次，分管领导开展专项检查7次，联合执法5次。

　　二、明确目标，突出重点，专项行动和日常监管有机结合。

　　镇食安办紧盯食品安全年度计划，联合市场所在做好食品安全日常工作同时，积极组织开展各项专项整治工作，同时结合平安检查，加强对辖区内的食品加工销售摊点、超市、农贸市场、学校等重点区域监管。

　　1.开展重大节假日、重要时间节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行动。为保障元旦春节、“两会”、“五一”、国庆等重要节点食品安全，镇食安办、市场监管所联合村级网格员对辖区内的涉食单位开展专项检查排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切实保护消费者饮食安全。全年共开展专项检查行动11次，涉食单位检查全覆盖5次，出动检查人员778人次。

　　2.开展春季、秋季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整治工作。为保障新学期师生饮食安全，进一步落实“食安校园”行动要求，镇食安办联合市场所、综合执法中队开展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联合整治行动，同时定期对小学、中学、幼儿园食堂及学校周边餐饮单位、副食店进行检查，实现“食安校园”常态化监管。

　　3.开展打击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保健”市场乱象整治工作。镇食安办、农办、市场所对镇域范围内农贸市场、小作坊、杂货店、超市等食品经营主体进行拉网式排查，集中查处方便食品、休闲食品、酒水饮料、肉及肉制品、保健品等品类，重点打击食品假冒、侵权“山寨”、“三无”劣质、超过保质期、非法添加、虚假宣传等重点违法违规情形。活动期间出动检查人员400多人次，检查场所182处，检查人员密集型场所5处。

　　4.巩固省级食品安全县成果、平安创建工作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镇食安办、市场监管所、综合执法中队等多部门联动，结合智慧掌心网格员队伍，对镇辖区范围内各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持续加强食品安全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治理。对前期整改问题、整改单位进行回头看，进度一步防治食品安全问题反弹。期间共排查问题214处，整改率实现100%。

　　5、加强农产品种养殖环节监管。全面掌握本辖区内食品种养殖业底数，深入开展农产品种养殖环节监管，进一步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全年共抽检各类农产品农残定性快速检验860批次，抽检合格率达100%。

　　6.完成“厨房革命”建设验收工作。按“厨房革命”五类餐饮建设规范，指导建设单位落实硬件设施改造、可视厨房安装、燃气报警装置安装、餐厨废弃物处置、软件完善等相关工作，同时推广“厨房革命”APP安装使用，发动公众积极参与，提高公众知晓率、支持率和满意度。截止11月底，25家建设单位均已完成验收工作，完成“厨房革命”APP安装1500人。

　　三、强化宣传，广泛引导，做好社会共治和监督工作。

　　1.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围绕今年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实施方案，通过开展宣传咨询、食品安全讲座等活动，以悬挂横幅、设立展板、现场咨询、印发宣传材料等形式，进行全方位、多视角、多角度的宣传，以吸引广大人民群众的关注，最大程度的扩大宣传面，大力营造“人人关心、重视食品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今年共开展尚德守法食品安全周活动3场，家庭厨房入村宣传5场，食安安全科普知识宣传4场。

　　2.有机结合“周一驻村会诊日”、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党员活动日等载体，广泛发动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大力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科普食品安全相关知识，讲解食品安全违法案例，共开展活动32次，受益人群达3000多人次。

　　3.开展社会共治监督活动。畅通社会力量参与食品安全监管渠道，组织社会督导员、成立学生家长食品安全督导队伍、组织不定期开展食品安全抽查活动。向学生家长推广安装“湖州厨房革命”APP并引导其对学校食堂进行实时监督，鼓励发现问题及时进行举报，学校对家长反映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置反馈。今年共开展社会督导员活动2次，学生家长督导员活动1次。

　　食品是人类生存的必需品，涉及千家万户。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在净化市场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创造和谐社会，打造平安方面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我们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因此，在今后的食品安全工作中，我镇将再接再励，依法监管，促进全镇食品安全工作有序健康发展，以实际行动维护好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2024年食品安全半年工作总结**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县食品安全半年工作形势分析会，主要任务是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有关工作精神，安排部署下阶段全县食品安全工作。刚才，各乡(镇)和各主要责任部门负责人分别就本乡镇、本部门上半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作了汇报发言，希望大家相互学习借鉴。刚才，县食安办主任黄云明同志通报了上半年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情况，并对下阶段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讲得全面到位、具体明确，我都赞同，请大家认真抓好贯彻落实。上半年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均能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为民办实事工作部署，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四有”(有责、有岗、有人、有手段)保障，组织监管部门加强农产品种养、食品安全加工、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等各环节食品安全监管，深入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积极推动社会共治，较好地完成了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各项工作任务，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问题的底线，保障了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全县食品安全工作稳中向好，但是还存在着乡镇属地责任落实不够到位，经费投入不足;部门监管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餐饮服务风险等级评定未如期完成、农产品质检体系未竣工验收;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职工健康证未及时办理、生产布局不合理等问题还是存在的。对下阶段我县食品安全工作，这里我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观念要提升，充分认识食品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

　　食品安全，关系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社会各界高度关注。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四个最严”的要求，健全完善治理体系和责任体系，已食品安全放心省创建为抓手，齐心协力，加强“从农村到餐桌”全过程食品安全监管，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我们要对食品安全工作有一个学习学习再学习、认真认真再认真的过程。从国家层面来看。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指出，“能不能在食品安全上给老百姓一个满意的交代，是对执政能力的重大考验”“确保食品安全是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是各级党委、政府义不容辞之责”，明确要求“要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的放心。食品安全就是关注民生解决民生问题，做好食品安全工作就是贯彻落实中央的部署和要求，从这个角度上讲，食品安全工作是我们所有干部的“政治高压线”。从省级层面来看。今年2月在全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上，于伟国书记在批示中要求新的一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时任副省长隋军要求，全省食品药品监管系统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切实发挥职能作用，加快提高我省食品药品供给质量安全水平。要坚持高标准，努力创建“食品安全放心省”和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设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全过程追溯体系，切实抓好“从农田到餐桌”“从实验室到医院”的全链条突出问题整治，全面提升食品药品供给质量水平。要坚持严要求，针对问题导向，实施精准施策，开展重点治理，落实“五主”责任体系，不断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水平。从市级层面来看。今年3月，全市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和食品药品监管工作会议上，张元明副市长指出，围绕大局抓重点，全面落实“五主”责任体系，全面开展“食品安全放心省”创建工作，全力推进“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聚焦风险严监管。各级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切实抓好“从农田到餐桌”“实验室到医院”的全链条突出问题整治，推动食品药品安全状况持续好转。6月28日，全市召开食安委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会议强调，一是各成员要尽职尽责，严格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治餐”方案，确保本领域食品安全工作有序开展，要针对2024年省对市食品安全工作考核评议通报的问题抓好整改和回头看，补齐短板，市食安办要发挥好综合协调和督促指导作用，牵头推进食品安全工作，争取2024年食品安全工作取得更好成绩;二是加快推进我市食品安全“一品一码”追溯建设，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倒排进度，抓紧推进，抓好落实，同时各相关单位要积极主动与省级主管部门沟通，了解掌握政策和资金安排，获得工作支持，按照省、市要求搞好巡回培训，提高追溯系统运用覆盖率、数据上传率、准确率，并建立起工作情况月报制度。食品安全工作是一项反复性很强的工作，是一项动态性工作，是一件风险度高的工作，今天没问题，不能代表明天没有问题。所以，食品安全工作要经常抓认识、反复抓意识，杜绝因麻痹大意、一时疏忽影响大局。

　　二、行动要精准，严格执行食品安全各项措施

　　(一)要以难点堵点为导向，补齐工作短板

　　在去年全市年度考评中，虽然我县食品安全工作获得了综合得分全市第二的好成绩，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从去年市督查组《明溪县食品安全检查情况反馈》情况来看，我县存在未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对乡镇食品安全工作考评方式简单、餐饮服务风险等级分级不清、宣传回应社会不足、材料录入不完整、未按时对业主抽查、对食品加工和食品流通监管不及时等11个问题，总扣分达6.4分，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正视考核组实地考评中发现的问题和市食安委通报的有关问题，深入分析病症所在，以问题为导向，抓好整改落实，并举一反三，深入查摆不足，补齐工作短板。

　　(二)要以保障民生为目标，推进“餐桌污染”治理

　　今年以来，省市高度重视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先后出台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全省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4〕27 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4〕44号)，我县也制定了《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全县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4〕51号)。同时，此项工作是贯穿全年食品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是市对县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县委县政府将把这项工作纳入今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的督查事项。严格落实责任，科学安排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种植养殖环节，县农业局、环保局、国土局、粮食局等部门要加强产地环境保护、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加强种植养殖监管、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管理等6个方面工作，细化目标任务，实化工作举措，确保本地产蔬菜、水果、茶叶、畜禽等主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原粮卫生抽检合格率90%以上。水产养殖环节，县农业局要推进渔业标准化生产、水产养殖精准减量规范用药行动、质量安全“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和强化执法监管、加强监督抽查和风险检测，确保主要水产品养殖环节药物残留抽检合格率达97%以上，水产品药物残留超标案件查处率达100%。饮用水环节，县环保局、住建局、卫计局、市场监管局要从饮用水水源保护、市政供水安全管理、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瓶(桶)装饮用水生产企业监管等方面强化举措，确保城区市政供水管网末梢水抽检合格率达95%以上，瓶(桶)装水质量安全评价性抽检不合格样品检出率稳定在5%以下。食品生产、流通及餐饮服务环节，县市场监管局要严格把关许可，完善监督检查体系，加强重点企业、重点产品、重点区域监管，落实主体食品安全责任，确保全县加工食品抽检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5%以上，成品粮、食用油、调味品、肉制品、蛋制品、酒类、乳制品、腐竹等质量安全评价性抽检不合格样品检出率稳定在3%以下，推进食品流通和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按照《食品安全法》《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的要求，坚持党政同责，加大行政监察和行政问责力度，严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坚决查处监管工作中的失职渎职行为。

　　(三)要以构建体系为抓手，建设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全过程追溯平台

　　开展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是省市县上下在食品安全治理领域践行新时代新精神新要求的创新举措，是实现食品安全监管全程可追溯的有效手段。“一品一码”可连接并打通以往各部门各环节之间相互孤立的追溯数据，可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监管，实现食品安全的顺向可追踪、逆向可溯源、风险可管控和公众可查询，以顺应老百姓的强烈期盼。这项工作省上十分重视，已列入了省效能办的重点督查事项。各乡(镇)、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农业局、粮食局、林业局、卫计局、数字办、法制办等单位要严格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食品安全“一品一码” 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24〕116 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食品安全“一品一码” 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4〕137号)、《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关于印发明溪县推进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4〕170号)要求，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现实意义，以此作为我县食品安全治理机制改革创新的突破口，实现源头治理、全程治理、科学治理。

　　一方面，要建立以“源头赋码、过程记录”为核心的食品追溯管理责任体系。打造各方共同参与、共创价值、共享成果的良性机制。农业、粮食、市场监管、卫计等政府相关部门要严格落实“源头赋码”的工作原则，督促种植、养殖、加工生产、进口代理、食品批发、原粮购销等源头和上游环节严格按照“一品一码”食品安全追溯编码地方标准对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统一赋追溯码;有关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的责任主体要做好追溯信息的生成、采集、上传等工作。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包括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畜禽集中屠宰场等)，原粮、政策性粮食经营企业，加工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食品批发经营者(包括食品进口商、食品批发销售者、兼营食品批发业务的贮存运输服务企业等)，特定食品零售经营者(包括大中型超市、食品店等)，特定餐饮服务提供者(包括大型餐馆、提供500人以上就餐服务的学校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等)应当按规定及时上传食品安全追溯信息。食品安全监管各有关政府部门要按照指定的数据标准和接口规范，对本部门已建成在用的各自追溯平台进行适当改造升级，并向上级追溯管理平台推送本部门职能监管环节的追溯信息，实现双向数据交换。消费者和新闻媒体要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通过手机扫追溯码、上网查询等方式，了解食品和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对存在食品安全隐患、涉嫌侵害消费者权益等问题要踊跃投诉举报，积极建言献策。

　　另一方面，要广泛开展《福建省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切实落实追溯主体责任，督促6类主体(食品生产企业、食用农产品和水产品生产企业、原粮和政策性粮食经营企业、食品批发经营者、特定食品零售经营者、特定餐饮服务提供者等)对规定的11类品种实施“一品一码”追溯信息管理，力争在2024年底前，实现全县范围内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一品一码”全过程可追溯。

　　(四)要以防范风险为重点，加强农村集体聚餐管理

　　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是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农村地区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强化对农村集体聚餐的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对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建设和谐社会、维护社会稳定等，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将其作为农村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内容做细做实、常抓不懈，不能浅尝辄止，更不能熟视无睹。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发扬钉钉子精神，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将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作为解决农村地区食品安全问题的突破口，创新工作思路，探索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方法，讲求工作实效，持续提升农村地区食品安全水平。市场监管部门要牵头修订和完善《明溪县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进一步厘清工作职责，完善工作制度，细化工作任务，确定农村集体聚餐报告、登记的范围、内容、时限等要求，强化对农村集体聚餐的食品安全管理。卫生行政部门要督促医疗机构做好食物中毒者的医疗救治和中毒信息的报告工作，会同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强对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的监测。各乡(镇)要进一步加强基层特别是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队伍建设，积极构建以村(居)食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为重要补充的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管理网络，充分发挥乡(镇)食安办、村民委员会、食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的能动作用，以加强农村“流动厨师”管理培训为切入点，进一步推行备案管理、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办法，充分发挥基层协管员、信息员作用，督促农村集体聚餐举办者、承办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有效推进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开展。要不断拓展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管理视野，延伸工作触角，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关口前置、责任落地，实现对农村集体聚餐等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全覆盖。

　　(五)要以严格监管为途径，强化当前食品安全工作

　　当前正值盛夏季节，是食源性疾病和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的高发季节。各乡(镇)、各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提高警惕，切实做好夏季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把预防和减少食源性疾病及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作为当前的重要工作，切实保障广大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要针对夏季食品安全的季节性特点，以集贸市场、食品超市、城乡结合部和农村地区为重点区域，以农村集体聚餐宴席、早市和夜市摊点、乡村旅游景区餐饮为重点对象，以冷饮食品、凉菜、熟肉制品、食用农产品等夏季食品为重点品种，组织力量开展突击性检查和针对性检查，确保从源头到消费终端的食品安全。一是加强重点环节监管。要深入开展农药残留、禽畜产品滥用违禁药物、水产品药物残留等专项检查，推广使用高效低残留农药、兽药、渔药和无污染添加剂;要组织开展食品生产企业食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严厉打击滥用食品添加剂和使用非食品原料生产加工食品等违法行为;要继续组织对食品市场开展证照情况、进货渠道及索证索票情况、各项自律制度执行情况等检查，强化对市场主体行为的监管，把好市场准入关;要督促学校、企事业单位食堂等集体用餐单位和餐饮服务企业，严格遵守食品卫生规范，做好清洁消毒工作，不加工、使用超过保质期和腐败变质的食品，有效防控食源性疾患的发生;要加强对畜禽养殖环节的监控，做好重大动物疫病的防控工作，严防病死畜禽流入市场。二是加强重点场所检查。要对宾馆、饭店、酒店、集体食堂、农村集体聚餐宴席、早市和夜市摊点等重点场所开展专项检查，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法律意识和食品安全意识，提高食品消费场所的食品卫生水平，减少食品安全隐患，预防食物中毒事件发生。三是加大执法整治力度。在检查过程中，各监管部门要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立即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追根溯源，查找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的源头，该责令整改的要立即责令整改，该立案查处的要坚决依法查处;该取缔的要坚决予以取缔，该移送公安机关进一步处理的要及时移送，强化刑事责任追究，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及有毒有害食品违法犯罪活动，严惩重处违法犯罪分子。四是强化应急演练。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完善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积极开展本辖区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活动，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队伍应急救援能力、提高群众食品安全自我保护能力，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三、保障要到位，健全完善食品安全工作体系

　　(一)树立大局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认真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以万无一失的标准，抓好抓实抓细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不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合格的答卷。

　　(二)落实“五主”责任。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全面落实“五主”责任体系。坚持“党政主抓”方面，乡镇党委和政府要把食品药品安全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来抓，坚持党政同责，落实属地责任，落实好“四有两责”。实行综合执法的县(市)，要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作为首要职责。坚持“部门主管”方面，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完善监管制度，加强食品安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严厉打击食品安全犯罪行为。坚持“企业主体”方面，各监管部门要通过建立首负责任制度、风险分级、信用监管、黑名单制度等，促进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坚持“主官主责”方面，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食品安全，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同时，要加大考评力度，推动责任落实。坚持“人人主人”方面，要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机制，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进一步完善，汇聚食品安全社会治理的强大合力。

　　(三)加大宣传力度。第一，要丰富载体。开拓新媒体，应用网站、微信等新媒介，加大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消费常识等科普知识宣传力度，加大食品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情况宣传及食品安全抽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曝光力度;第二，要丰富形式。深入开展进校园、进社区、进商超、进企业等宣传活动，吸引公众体验互动，提高宣传覆盖面和宣传效果，营造人人关心、参与、支持食品安全工作的良好氛围;第三，要注重实效。结合法制宣传周等节日，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形成持续、规模、立体的宣传效应。

　　(四)完善应急制度。一旦发生突发应急时间，要按规定在第一时间向上级部门和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并启动处置程序，在最短时间采取有效办法解决当事人的诉求，化解矛盾纠纷，减少负面影响，依法依规进行处置，尽最大努力避免事态的蔓延扩散，全力防范食品安全上访、群体性和舆情事件的发生。

　　(五)坚持转变作风。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重要批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实施办法，狠抓作风建设，切实把食品安全各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六)严厉追究责任。要把监管责任层层进行分解，层层传导压力，落实到每个干部职工身上，对工作不到位或落实不力的干部职工将根据《三明市食品安全巡查及责任追究制度(试行)》进行追责。

　　(七)强化队伍建设。要更加重视和支持食品安全工作，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特别是把经费保障、机构编制、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现实问题解决好，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坚强保障。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牢固树立全县“一盘棋”的思想，积极开展工作，务必齐心协力，相互支持，共同落实。同时，要继续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提高干部履职能力，努力打造一支听党指挥、对党忠诚、业务精湛、作风过硬的食品安全干部队伍。

　　同志们，食品安全事关民生、责任重大，食品安全工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我们要振奋精神，主动作为、真抓实干，切实做好食品安全工作，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明溪”作出更大的贡献!

　　谢谢大家!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